

☆以案说法

工伤保险,外来从业人员享用同等权利

基本案情:

2010年12月6日,小李从山东老家来上海打工,在上海某电梯公司做电梯维修,该公司未为小李办理相关社会保险。2011年2月20日,小李在工作中受伤,致使右脚趾骨折。2011年7月4日,小李被认定为工伤,2011年8月15日,经劳动能力鉴定委员会鉴定为因工致残程度十级。就工伤保险待遇一事,小李多次与电梯公司协商,但双方始终不能达成一致。2011年8月29日,小李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要求电梯公司按照《上海市工伤保险实施办法》的相关

规定支付工伤保险待遇。

仲裁审理:

仲裁庭审理中,电梯公司表示愿意支付小李工伤保险待遇,但因为小李属于外来从业人员,所以其项目和标准应该执行《上海市外来从业人员综合保险暂行办法》。最终,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根据《上海市人民政府关于外来从业人员参加本市工伤保险若干问题的通知》(沪府发[2011]28号),依法支持了小李的仲裁请求。

案件评析:

《上海市人民政府关于外来从业人员参加本市工伤保险若干问题的通知》(沪府发[2011]28号)自2011年7月1日起施行,其中第一条规定:“与本市用人单位建立劳动关系的外来从业人员,应当参加本市工伤保险”,第三条规定:“用人单位使用的外来从业人员在工作中遭受事故伤害或者患职业病的,其工伤认定、劳动能力鉴定、工伤保险待遇的项目标准和申领支付以及相关法律责任等,按本市工伤保险相关规定执行”。

该通知与《社会保险法》同步施行,旨在切实保障外来从业人员的

工伤保险权益,完善本市工伤保险制度。自2011年7月1日起,所有外来从业人员均应统一参加本市工伤保险,外来从业人员发生工伤或进行工伤认定,享受与本市从业人员同等的工伤保险待遇(2011年7月1日前已经被认定为工伤的,工伤保险待遇的项目标准和支付方式仍按综合保险的规定执行)。

崇明县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地址:城桥镇东门路178号
电话:69693336

☆法治与平安建设

调解员充当老娘舅 邻里纠纷和谐解决

2004年,本县某村居民黄某和龚某,由村委会干部见证,签订了一份协议。起因是两家人的旧宅距离过近,黄某的屋子在南边,龚某家的房子在北边,再往北是新修的公路。黄某希望借用龚某家的土地通行,龚某则担心黄某将来把平房翻建成楼房,影响自己家的采光。因此,双方协议龚某在自己的自留地上留出一条小道供黄某一家人通行,黄某则保证不影响龚某家采光。

今年,黄某儿子筹办婚事,黄某决

定将自家的平房翻建成二层楼房。当工程进行到一半时,得到消息的龚某从上海市区赶回来,声称黄某违反了当初的协议,阻止黄某施工。黄某则认为在自己宅基地上建房,与他人无关。双方各执己见,互不相让。随后龚某喊来施工队,准备建围墙,原本提供给黄某一家人通行的小道也将被围墙阻断。

这一纠纷由三星镇人民调解委员会受理。调解员分别找到了双方当事人,稳定双方情绪,让双方都先将工程暂停下来,避免矛盾进一步升级。随

后,着手调查询问事情的前因后果。

在将案件事实调查清楚之后,调委会很快就找到了法律、政策依据,分别找两名当事人进行谈话。一方面向黄某说明:没有办理手续就翻建房屋是违法行为,要求黄某立刻到相关部门办理。无论是依照法律上的相邻关系,还是原先订立的协议,黄某都应当照顾龚某家的采光、通风。建议黄某将原本设计的高尖顶改成较小的坡顶。另一方面则对龚某说明,既然已经承诺过给予黄某一家人通行上的便

利,就不应当出尔反尔。现在崇明地区家家户户的生活质量都在提高,平房改楼房也是合情合理的事情,只要确保自己的采光不受到影响,也应当支持黄某改善自家的生活条件。就不应当因为一时气愤,损害了两家人家长期以来的和睦关系。通过一番晓之以情,动之以理的劝解,双方当事人都有所醒悟,最终签订了调解协议。两家人家重归于好。

□三星镇司法所

无民事行为能力人同样受法律保护

案情简介:

年轻妇女陈某与其丈夫范某恋爱多年后结婚。2003年1月,陈某与范某生育一子。但不幸的是陈某得了产后忧郁症。经过几年的治疗,陈某的精神疾病未能得到很好的控制,范某为

此心灰意冷。2010年7月,范某瞒着陈某的父母,采用诱骗的方法与陈某去民政部门办理了离婚手续,陈某也在离婚协议上亲笔签了名。2010年8月,范某将陈某送回娘家,并向陈某的父母出示了离婚协议。陈某父母见离婚

协议上清楚地写着:一、陈某与范某自愿离婚;二、婚生子随范某随范某生活,陈某每月补贴孩子抚养费人民币300元;三、婚后共同财产坐落于某镇的房屋2套全归范某及其儿子所有;四、无其他争议。陈某父母看着这份显失公平的离婚协议书和离婚证即刻惊呆了,但离婚协议书上确有其女儿陈某的亲笔签名。考虑到维持这样的婚姻已很困难,陈某父母同意陈某和范某离婚,但希望重新分割陈某与范某的夫妻共同财产,同时陈某父母认为,陈某尚在治疗期间暂无能力承担孩子的抚养费,故要求撤销离婚协议中的补贴抚养费的条款。

律师观点:

陈某是否系无民事行为能力人需

通过司法鉴定予以确认。如果经司法鉴定确认陈某在签署离婚协议时为无民事行为能力人,则根据《民法通则》第五十八条的规定,无民事行为能力人实施的民事行为无效,无效的民事行为从行为开始起就没有法律约束力。本案中,陈某与范某的离婚协议无法律效力。陈某父母作为陈某的法定代理人可以请求人民法院予以撤销。但鉴于陈某父母表示同意陈某和范某离婚,只是对共同财产分割及子女抚养问题持有异议。对此,律师认为,法定代理人可以追回离婚协议中的离婚条款,并可请求重新分割夫妻共同财产。至于孩子抚养费的承担问题,如果陈某确在治疗期间,也无经济能力承担孩子的抚养费,则也可以起诉予以变更。



本期主持律师: 丁美红
上海聚隆律师事务所
地址:城桥镇湄洲路206号
电话:69696078

☆招聘信息

上海永业绿化工程有限公司向社会招聘如下人员:

副总(园林绿化) 1-2名,男女不限,年龄:35-50岁,学历不限,有一定的实践经验,从事相关工作10年以上,有良好的组织协调沟通能力,有责任心、爱岗敬业。

工程部经理 1-3名 男性,年龄:35-50岁,园艺、绿化专业或同等学历以上,接受相关专业的中级培训,5年以上从事工程现场管理或工程部主管工作,有良好的文字能力以及工程各方面的组织协调沟通能力。

绿化工程现场人员 男,3-5名,

年龄:30-55岁,园艺、绿化专业或同等学历以上,接受相关专业的中级培训,5年以上从事工程现场管理,具有良好的文字能力以及工程现场的组织沟通协调沟通能力。

预(决)算员(绿化及土建) 2-3名,男女不限,23-45岁,大专以上学历,熟练掌握最新清单、招投标预算编制;能够熟练操作CAD、掌握相关政策法规,有造价员证,有施工组织管理经验者优先。

办公室文员 女性,1-2名,年龄25-35岁,中专以上学历,爱岗敬业,有责任心,熟悉办公室方面工作优先

考虑。

出纳 男女不限,1-2名,年龄25-50岁,大专以上学历,有会计上岗证,熟悉会计操作、会计核算及审计的全套流程。

绿化养护人员 男性,5人,年龄:30-55岁,学历不限,从事相关工作3年以上,爱岗敬业,肯吃苦耐劳;

驾驶员 2-3名,男性,25-50岁,学历不限,思想品质素质好,驾龄在5年以上,B照以上,持卡车上岗证,对退伍军人优先考虑。

摆花组负责人 1名,男女不限,25-40岁,学历不限,认真负责,爱岗

敬业。

后勤犬管组 1名,男性,40-55岁,吃苦耐劳,有责任心,爱好养犬,有一定的养犬方面的专业水平者优先考虑。

公司地址:上海市崇明县港西镇港东公路99号

联系电话:021-59678888、59670788 传真:021-39627200

联系人:黄小姐13564706767 顾小姐13764868808

有意者来电咨询,报名时请带好身份证、相关学历证书

上海高家庄生态园向社会招聘如下人员:

副总 2名,男女不限,熟悉旅游及度假村管理工作,有良好的组织协调沟通能力,爱岗敬业,从事过相关工作者优先考虑

营销部经理 1-2名 男女不限,年龄不限,有一定的客源,爱岗敬业

营销人员 若干名(可兼职)男女

不限,爱岗敬业;

办公室文员 2名 女性,25-35岁,相貌端正、品行好,有责任心,爱岗敬业

餐饮部经理 1名,男女不限,28-35岁,爱岗敬业,从事餐饮行业5年以上,有一定的客户源者优先考虑

餐厅收银 2名 女性,25-40岁,思想品质好,爱岗敬业;

餐厅服务员 若干名,男女不限,

吃苦耐劳,爱岗敬业;

客房部经理 1名,男女不限,对整个客房操作方面熟悉,爱岗敬业,吃苦耐劳;

客房总台 2名,女性,25-35岁,懂电脑操作,爱岗敬业,从事过相关工作者优先考虑;

娱乐部工作人员 5名 男性,25-45岁,吃苦耐劳,爱岗敬业

保安 3名 男性,30-55岁,身体

健康,吃苦耐劳,爱岗敬业,退伍军人优先考虑;

后勤人员 若干名,男女不限,35-55岁,身体健康,吃苦耐劳

公司地址:上海市崇明县港西镇港东公路999号

联系电话:021-59670788

联系人:顾小姐13764868808 E-mail:gjy2192@126.com

报名时请带好相关学历证书。



车辆应在规定地点停放

车辆停放,是指驾驶人停车以后离开车辆,在不受时间限制、不妨碍交通的情况下,停车时间相对较长的行为。机动车停放时,须关闭电路、拉紧手制动器,锁好车门。非机动车停放时,须带走所携物品,上好车锁。

车辆应该在指定地点停放。规定的地点一般有三种:一是停车场,包括露天停车场、停车库、停车楼,均分为收费和不收费两种。二是道路路边停车位。在不妨碍交通的情况下,在道路一侧或两侧划出一定数量的停车位,供车辆使用。道路停车自动计时收费仪表,俗称“咪表停车”,就是计时收费的路边停车方式。三是路外停车,即在道路范围以外的空闲地方停车。

法律法规

我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五十二条规定:“机动车在道路上发生故障,需要停车排除故障时,驾驶人应当立即开启危险报警闪光灯,将机动车移至不妨碍交通的地方停放;难以移动的,应当持续开启危险报警闪光灯,并在来车方向设置警告标志等措施扩大示警距离,必要时迅速报警。”第五十六条规定:“机动车应当在规定的地点停放。禁止在人行道上停放机动车。在道路上临时停车的,不得妨碍其他车辆和行人通行。”第五十九条规定:“非机动车应当在规定的地点停放。未设停放地点的,非机动车停放不得妨碍其他车辆和行人通行。”

《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六十二条规定:“驾驶机动车不得连续驾驶超过4小时未停车休息或者停车休息时间少于20分钟。”

崇明电大2012年春季学历班招生

招生专业

本科:会计学、行政管理、工商管理、英语、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专科:会计、行政管理、工商管理、法律事务、文化事业管理、商务英语、计算机信息管理

电中一电大直通车:工商行政管理

专业特点

本科和专科的学制为两年(业余学习两年半),实行完全学分制;电大文凭教育部电子注册;报读本科可申请学位。

电中一电大直通车学制一年半。

招生对象及报名资格

专升本:具有国民教育系列相同或相近专业的高等专科(高职)及以上学历者。

专科:具有普通高中、职业高中、业余高中、中专、技校、职校及以上学历者。报读专科35周岁以上学历不符合报名条件者可照顾入学。

电中一电大直通车:具有初中学历即可报读

报名手续及地点

凭原毕业证书、身份证的原件和复印件,报名照一张,到崇明电大招生报名处(城桥镇东门路557号校门口)办理报名手续。

报名时间:

每天8:00—17:00。

咨询电话:59611280